

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被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加大了内外部管控。在此过程中，发现或存在有离职员工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为保证公司利益，公司搜集、掌握了相关的证据材料并进行报案。随着公安机关的调查，案件涉及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金辛海先生。2024年8月7日，公司接到公安机关通知，金辛海先生涉嫌刑事犯罪被公安机关拘留。该案件现处于公安机关侦查阶段，具体情况尚待有关部门的最终确认。

金辛海先生作为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公司已对其分管的相关工作进行了妥善安排，目前公司日常经营一切正常，公司的其他董事均可正常履职，在金辛海先生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期间，不会影响到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和决议生效。公司将全力配合公安机关的调查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并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未来公司会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坚决打击有损上市公司利益的违法行为，强化公司董监高法律意识，努力打造一支廉洁自律、高效务实的专业管理团队，以切实行动回报全体投资者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9日